

社團法人台灣消費者保護協會（下稱消保協會）受託辦理「中聯油脂事件」團體訴訟申請案，申請方式及期程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 社團法人台灣消費者保護協會（下稱消保協會）受託辦理「中聯油脂事件」團體訴訟申請案，依新北市教育局來函所示，本次訴訟作業皆以「學校」為單位進行收件與申請，未來如獲法院判決賠償，賠償金亦將匯入各學校帳戶，再由學校發放給受害師生。
- 二、 參加與否採自由意願，不強迫每位學生皆須參加。
- 三、 每位要參加團訟學生均須填寫三張團訟相關表格：
 1. 基本資料
 2. 讓與書
 3. 不和解書以上 3 份文件均須提供正本（含法定代理人全體簽名）
4. 提供戶口名簿影本。
- 四、 團訟相關的基本資料、讓與書、不和解書等 3 份表格，可至台灣消費者保護協會網頁
(<https://www.cpat.org.tw/page/news/show.aspx?num=326>) 下載；消保協會諮詢窗口林小姐（電話：07-970-0726）。
- 五、 為避免郵寄遺漏，採學生將團訟文件交各班導師親收方式收件，收件期間為自 115 年 9 月 1 日起，至 115 年 10 月 20 日下午 4 時止。
- 六、 本校將於 115 年 10 月 21 日起彙整本校全部團訟資料，於消保會截止收件日(10 月 30 日)前，以正式公文函送台灣消費者保護協會辦理。
- 七、 本校承辦人為學務主任蘇隆章，聯絡電話 22961168 分機 200

新北市立義學國民中學

115/07/31